

東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在鰂魚涌公園二期旁設立臨時社區園圃

目的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擬於2018/19年度在東區推行題述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擬議工程的發展方案及首階段撥款申請，供各委員審閱。

撥款申請

2. 東區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會)曾原則上支持在鰂魚涌公園二期旁的東區海底隧道出口上蓋地段(下稱“有關用地”)之部分空置用地發展休憩花園。
3. 擬議工程位於鰂魚涌的海濱用地，委員會自2017年起曾就擬議工程作多次討論及視察工程地點。委員會其後於2018年6月12日的會議，決定修訂工程項目為提供臨時社區園圃。
4. 經與相關委員及部門進一步研究包括工程預算、前往臨時社區園圃的路徑等工程事宜後，署方現因應委員會的建議，提交面積約為1,600平方米的發展方案，設施包括小園圃、泥倉、儲物室、灌溉系統、供電及照明系統等。工程預算費用約5,500,000元^{註1}，而經常性開支預算為230,000元，並由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定期合約顧問為工程代理人。工程的詳細資料及位置/前往路徑分別載於附件一及附件二。

註1：本項目的前期造價預算不包括所有用地範圍以外的施工項目。

5. 本署現建議委員通過擬議工程共214,000元之首階段撥款申請，以便委托定期合約顧問就工程進行可行性研究。在完成可行性研究後，本署將根據研究結果進一步推展工程的策劃工作。
6. 如是次會議通過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撥款，並在2018年10月完成整項工程的撥款程序，工程的可行性研究預計可於2019年第二季完成。在諮詢海濱事務委員會後，預計項目最快可於2019年第四季進行招標及於2020年第四季落成。
7. 有關用地的其他部分現時設有食物環境衛生署的車房和警務處的汽車扣留及驗車中心，相關部門正推展有關的重置工作，以讓用地能釋放作長遠發展。根據2018年9月4日東區區議會規劃、工程及房屋委員會會議文件，有關設施最早會於2023年重置。臨時社區園圃用地將來有可能在使用一段時間後，一併交還作長遠發展之用。

徵詢意見

8. 如委員經考慮上述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包括其成本效益)後，決定進一步推展工程並支持首階段撥款申請，本署將委託定期合約顧問就工程進行可行性研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8年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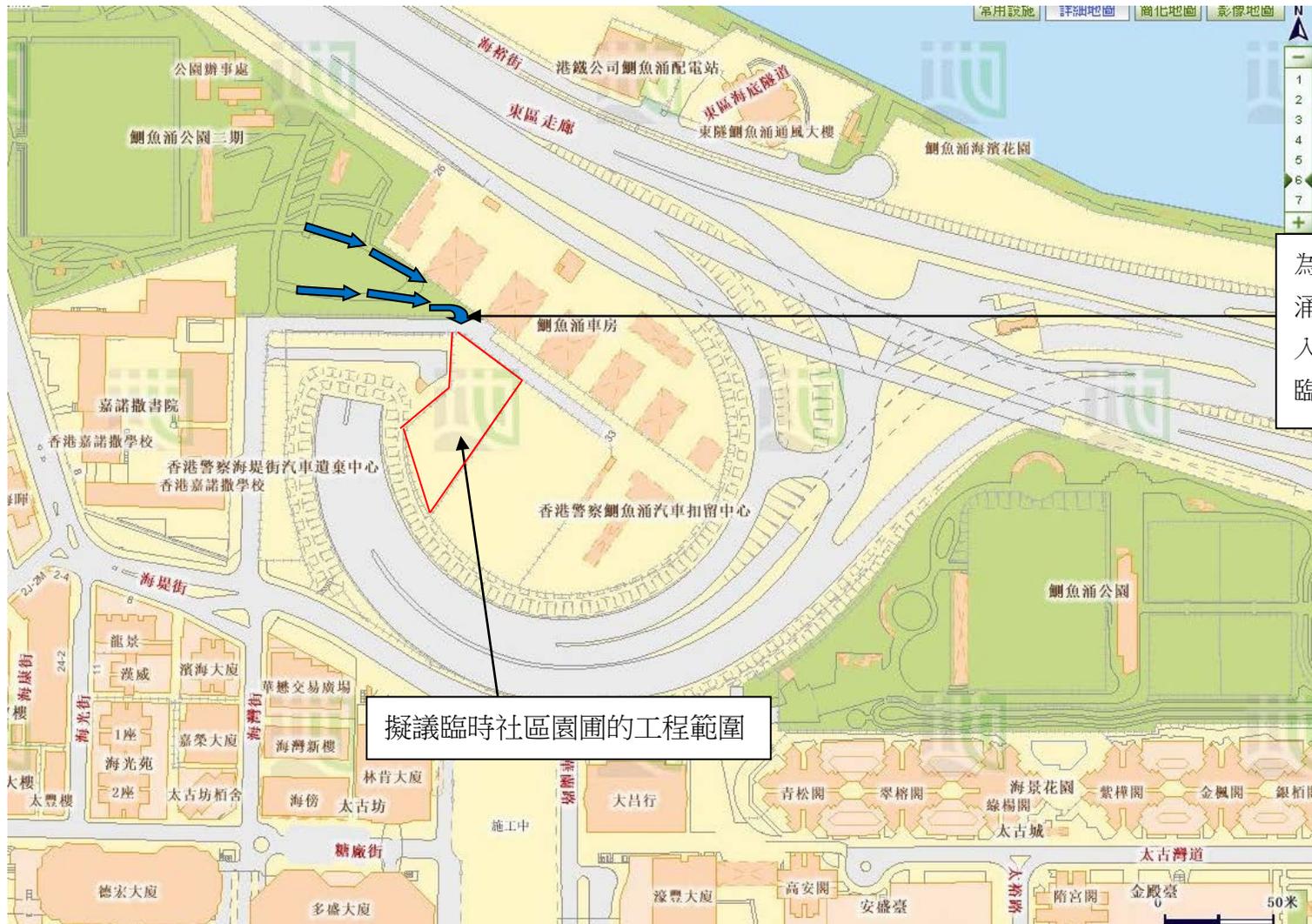
東區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
由民政事務總署定期合約顧問為工程代理人的項目

工程項目	工程大綱	工程預算 (\$)	申請之撥款 (\$)	經常性保養開支 (\$)	承建部門/承建商
在鰂魚涌公園二期旁設立 臨時社區園圃 (發展面積約為 1,600平方米)	1. 建設一個設有80 至85塊園圃的社 區園圃; 2. 提供上述社區園 圃所需設施, 例 如: 供電及照明 系統、灌溉系 統、泥倉、辦公 室及儲物室等。	5,500,000 ^{註1}	214,000 (註: 首階段撥 款以進行可行 性研究, 包括 現場勘探工程 估計費用及顧 問費 ^{註2})	230,000	外判承建商

註1: 按照前期初步的估算, 擬議工程的總造價為5,500,000元。此數額僅為開展工程前所估算的參考造價。有關工程的實際費用可能因工程地點地底設施狀況或設計方案等各種因素而變動。因此, 康文署須於所有工程及有關付款程序完成後, 始能確定工程的實際費用。

註2: 由定期合約顧問公司作為工程代理人負責的工程, 部分費用如顧問費及駐地盤工的支出會由民政事務總署統一支付。

在鰂魚涌公園二期旁設立臨時社區園圃 位置圖



為配合擬議工程，現有的鰂魚涌公園二期花槽將更改為出入口，以便市民通過公園到達臨時社區園圃。

由鰂魚涌公園二期到達臨時社區園圃的路